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106)号

项目名称: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
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

委托单位: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蒋国洲

报告编写：蒋国洲

一 审：施行

二 审：张键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蒋国洲

参加人员：姜建伶、张盛、陆飞、李慧君、毛品梅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 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迁建 (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要产品名称	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				
设计生产能力	50 万台/年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				
环评时间	2016 年 8 月		开工日期	/	
投产时间	已投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1.05-11.06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 2001 年 12 月);</p> <p>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控[2000]48 号);</p> <p>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管[97]122 号);</p> <p>5、《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p> <p>6、《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溧环表复[2016]75 号, 2016 年 8 月 26 日);</p> <p>7、《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 日);</p>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标 号、级别	1、污水 该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无废水产生及排放。					
	2、废气 3、4号生产线聚氨酯发泡喷涂、热膜成型、面料粘结废气分别经密闭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根15m高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见下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mg/m ³)	依据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VOCs	80		2.0	2.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表2其他行业标准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东、西、南、北昼间夜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4、总量控制					
	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t/a)	
	废气		颗粒物		0.002	
VOCs			0.0679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成立于2005年，位于溧阳市南渡新材料工业集中区，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车型的顶蓬材料-热塑性聚氨酯泡沫塑料板（PU复合板）及天窗用泡沫塑料片材（PU片材）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的综合性企业。2005年4月公司编制了“年产50000m²的PU复合板生产线”项目，同时通过了溧阳市环保局的审批。

为了满足不断增长的客户需求以及进一步巩固自身的行业地位，扩大企业的市场份额，加强企业的技术优势、带动行业整体发展，山湖实业有限公司在现有厂区内投资3000万元建设“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于2016年8月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6年8月26日取得溧阳市环保局的批复（溧环表复[2016]75号）。

该项目不新增员工，厂内现有员工120人，采取两班制生产，10小时/班，300天/年。

项目有食堂，无浴室、宿舍。排放口设有环保标识。

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以1#车间外扩100m，3#车间外扩100m，4#车间外扩100m形成的包络线，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2-1

表2-1 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环评批复时间	验收批复时间	目前实际建设
1	汽车内装饰材料	50000m ² /a PU复合板	2005.04.20	2007.11.20	一致
2	扩建仓库项目	/	/	2007.11.21	一致
3	二条年产25万台 车用备胎盖板、 搁物板生产线技 改项目	年产50万台 车用备胎盖 板、搁物板	2012.07.25	2013.12.11	一致

续表二

项目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表 2-3

表 2-1 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内容	年产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 50 万台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无废水产生及排放。	一致
	废气处理	3、4 号生产线聚氨酯发泡喷涂、热膜成型、面料粘结废气分别经密闭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 根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	一致
	噪声处理	项目厂界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消声、减振的措施，并利用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一致
	固废处理	滤渣、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玻纤毡、废 PHC 蜂窝板骨架、废品外售处理，异氰酸酯等包装桶供应商回收。	滤渣暂未产生，废活性炭暂存厂区，其余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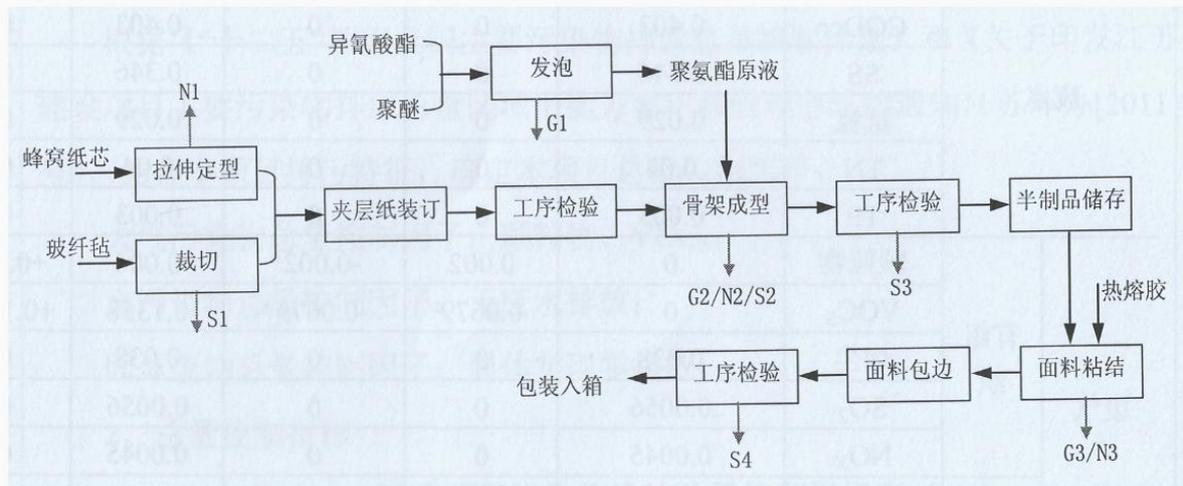
表 2-2 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亨内基喷涂机	HK65TL-CSM	2	一致
ABB 机器人	IRB2400L,IRB6400	4	一致
液压机	YQ575-315	6	一致
模具	/	8	一致
热熔胶机	/	2	一致
拉伸机	DEX-1200/4A	2	一致
烘箱	SH-20	2	一致
面料粘结机	XCLP2-800	2	一致
模温机	LWM-150	2	一致
断布机	ST-205B	1	一致
固定物流架	/	2	一致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

(1)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工艺流程简述：

蜂窝纸芯拉伸定型：设定纸芯拉伸机工艺参数，将蜂窝纸芯上机安装，蜂窝纸芯拉伸定型机按照设定参数自动烘干拉伸切断。

玻纤毡裁切：根据产品模具模腔与夹具尺寸设定好玻纤毡尺寸，将玻纤毡平铺于工作台，按要求尺寸进行裁切，将裁切好的玻纤毡叠放在物料台上。

将准备好的蜂窝纸芯和玻纤毡按尺寸要求装订成夹层纸芯（玻纤毡+纸芯+玻纤毡）。

工序检验：一方面检验玻纤毡与纸芯的外观，另一方面检验夹层纸装订是否牢固，防止脱落。

骨架成型：首先进行程序编辑，根据产品特性编辑亨内基喷涂机喷涂程序；其次是模具安装，即将产品成型模具安装至液压机台面；再次是模温控制，开启模温机设定模具温度 $130 \pm 10^{\circ}\text{C}$ ；再次是模具表面喷脱模剂预处理；然后选择产品喷涂程序进入自动模式，机器人开始抓夹层纸，并将夹层纸送入喷涂房进行聚氨酯喷涂，本项目聚氨酯发泡喷涂是以异氰酸酯和聚醚为原料，通过一步法生产工艺，将两种原料以160:100的比例进行

续表二

混合发泡成型后进行喷涂。喷涂结束后，机器人将材料送入模具，液压机压制骨架并保压，骨架成型完成。

工序检验：检验 PHC 蜂窝板骨架是否合格。

半制品储存：骨架储存 $\geq 24\text{h}$ ，使 PU 胶后期熟化达到高强度再进行下道工序。

面料粘结：首先是针刺地毯裁切，根据产品要求用断布机将针刺地毯裁切成所需尺寸，其次安装好胶桶，设定好 PUR 热熔胶机的工艺参数，再按照产品的要求编辑机器人涂胶程序。涂胶时，将裁好的的针刺地毯平铺于涂胶台，执行上述编辑好的涂胶程序，涂好胶的针刺地毯经过烘道加热（ 80°C ）激活，骨架预热（ 80°C ）后放入模具（ 120°C ），将激活的针刺地毯带胶面定位覆在骨架上，自动送入裁断机压制贴合，同时模具裁断边缘多余面料，保压结束完成初步粘结。

面料包边：在胶二次激活时间内用热风器将包边处胶加热激活，手工包边粘结压实。

工序检验：检验面料粘结骨架是否有起空、脱胶、缺料等不良。

包装装箱：产品总成用塑料薄膜封好并用胶带固定后，偕同装箱单一起装入纸箱。

三、主要产污环节

1、废水：该扩建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及排放。

2、废气：3、4号生产线聚氨酯发泡喷涂、热膜成型、面料粘结废气分别经密闭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根15m高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

3、噪声：项目厂界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消声、减振的措施，并利用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滤渣暂未产生，废活性炭暂存厂区，废玻纤毡、废 PHC 蜂窝板骨架、废品外售处理，异氰酸酯等包装桶供应商回收。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气	聚氨酯发泡喷涂、热膜成型、面料粘结	颗粒物、VOCs	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 个出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生产设备		采用消声、减振的措施，并利用厂房隔声	持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一个监测点，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滤网	暂未产生	/	环境管理检查
		废活性炭	厂区暂存		
		废玻纤毡	外售处理		
		废 PHC 蜂窝板骨架	外售处理		
		废品	外售处理		
		异氰酸酯等包装桶	供应商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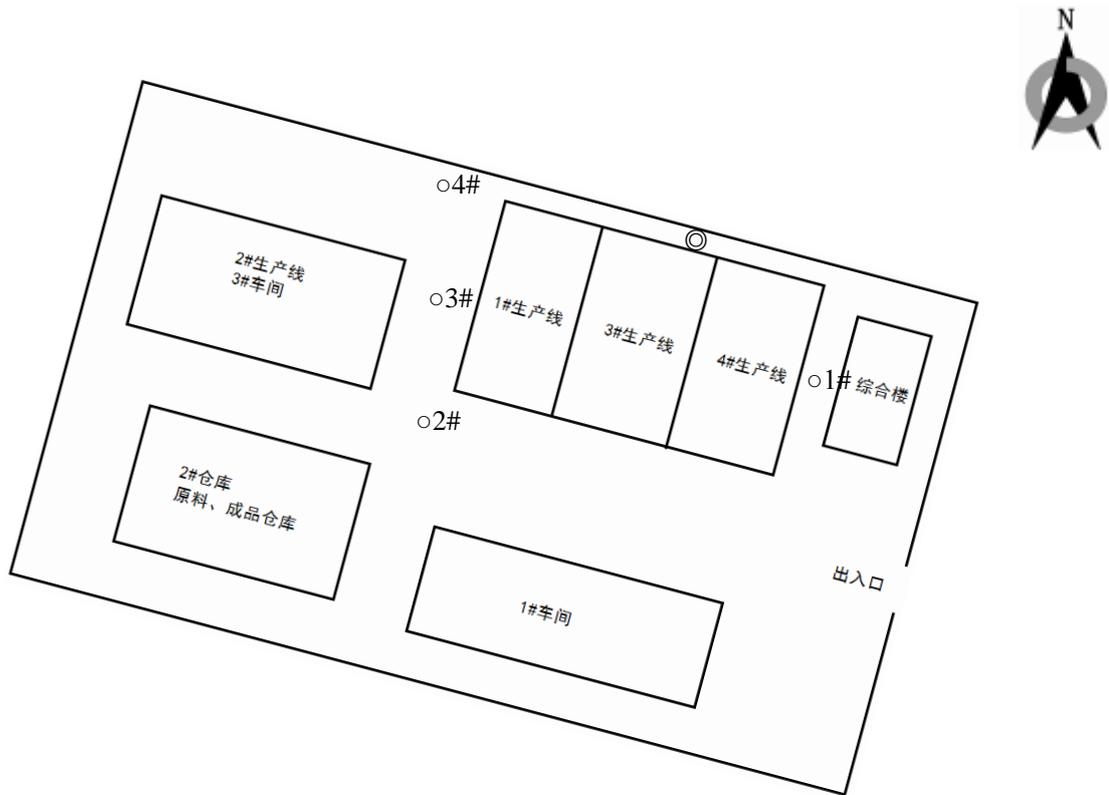
监测项目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3-2。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 1995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象色谱-质谱法》HJ734-2014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象色谱-质谱法》HJ644-2013

续表三

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说明: 验收期间该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注: ◎为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

2016年11月5日, 废气监测时, 天气晴, 风向为东, 风速 $<5\text{m/s}$;

2016年11月6日, 废气监测时, 天气晴, 风向为东, 风速 $<5\text{m/s}$;

续表三

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以 1#车间外扩 100m，3#车间外扩 100m，4#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线，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处理效率 (%)	备注
				1	2	3			
废气处理装置	11月5日	废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流量 (m ³ /h)	5.09×10 ³	5.39×10 ³	5.51×10 ³	/	/	1.排气筒高15米; 2.“ND”表示浓度未检出; 3.颗粒物最低检出浓度为4mg/m ³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120	/	
			颗粒物排放量 (kg/h)	/	/	/	3.5	/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055	0.044	0.067	80	/	
			VOCs 排放量 (kg/h)	2.80×10 ⁻⁴	2.37×10 ⁻⁴	3.69×10 ⁻⁴	2.0	/	
	11月6日	废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流量 (m ³ /h)	5.31×10 ³	5.43×10 ³	5.43×10 ³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120	/	
			颗粒物排放量 (kg/h)	/	/	/	3.5	/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040	0.040	0.057	80	/	
			VOCs 排放量 (kg/h)	2.12×10 ⁻⁴	2.17×10 ⁻⁴	3.10×10 ⁻⁴	2.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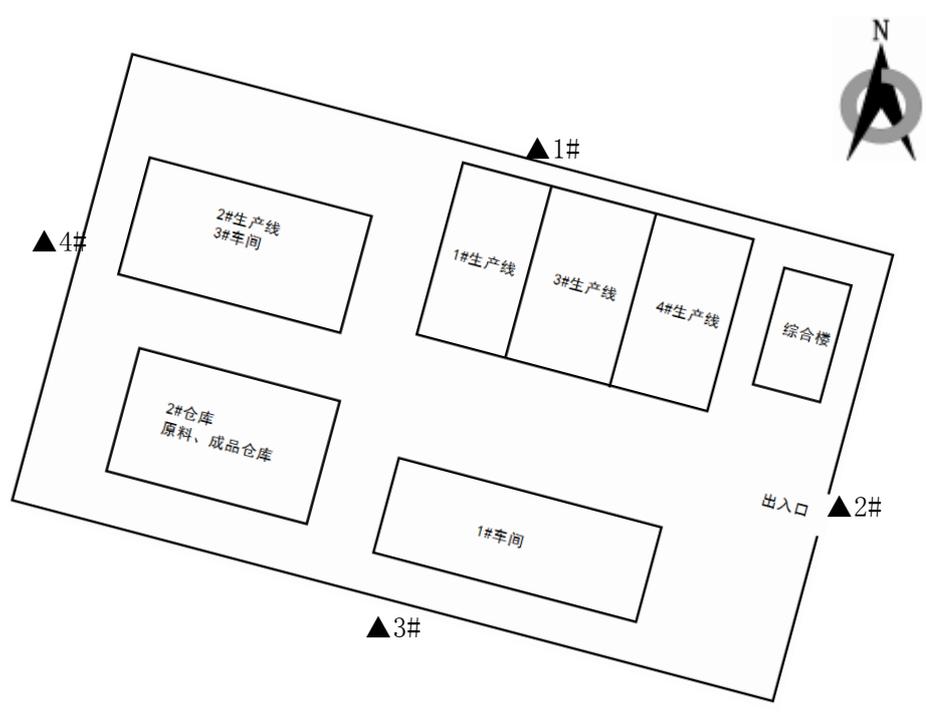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5日	颗粒物	1#	0.249	0.160	0.196	0.249	/	/	1.1#点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	0.374	0.196	0.178	0.374	1.0	/	
			3#	0.160	0.178	0.213	0.213		/	
			4#	0.196	0.160	0.178	0.196		/	
	11月6日		1#	0.142	0.178	0.178	0.178		/	
			2#	0.196	0.196	0.196	0.196	1.0	/	
			3#	0.160	0.196	0.196	0.196		/	
			4#	0.213	0.213	0.160	0.213		/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参照标准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5日	VOCs	1#	0.234	0.237	0.066	0.237	/	/	1.1#点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	0.261	0.183	0.205	0.261	2.0	/	
			3#	0.277	0.356	0.032	0.356		/	
			4#	0.125	0.074	0.031	0.125		/	
	11月6日		1#	0.025	0.029	0.034	0.034		/	
			2#	0.010	0.038	0.040	0.040	2.0	/	
			3#	0.010	0.039	0.032	0.039		/	
			4#	0.021	0.040	0.033	0.040		/	

表五、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注: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1.05	1#(北厂界)	53.7	45.1	65	55	0	0	
	2#(东厂界)	54.2	45.0			0	0	
	3#(南厂界)	57.0	46.7			0	0	
	4#(西厂界)	57.2	45.5			0	0	
11.06	1#(北厂界)	54.2	45.2			0	0	
	2#(东厂界)	55.0	45.1			0	0	
	3#(南厂界)	57.2	45.8			0	0	
	4#(西厂界)	56.8	46.0			0	0	
备注	2016年11月5日, 天气晴, 风速<5m/s; 2016年11月6日, 天气晴, 风速<5m/s;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 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具体见生产情况说明。							

表六、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滤渣暂未产生,废活性炭 5.2t/a 暂存厂区,废玻纤毡 2t/a、废 PHC 蜂窝板骨架 58.6t/a、废品 67.8t/a 外售处理,异氰酸酯等包装桶 0.2t/a 供应商回收。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依托现有绿化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无专职环保人员及环保管理制度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分析能力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位于溧阳市南渡新材料工业集中区，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车型的顶蓬材料-热塑性聚氨酯泡沫塑料板（PU 复合板）及天窗用泡沫塑料片材（PU 片材）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的综合性企业。2005 年 4 月公司编制了“年产 50000m²的 PU 复合板生产线”项目，同时通过了溧阳市环保局的审批。

为了满足不断增长的客户需求以及进一步巩固自身的行业地位，扩大企业的市场份额，加强企业的技术优势、带动行业整体发展，山湖实业有限公司在现有厂区内投资 3000 万元建设“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于 2016 年 8 月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取得溧阳市环保局的批复（溧环表复[2016]75 号）。

该项目不新增员工，厂内现有员工 120 人，采取两班制生产，10 小时/班，300 天/年。

项目有食堂，无浴室、宿舍。排放口设有环保标识。

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以 1#车间外扩 100m，3#车间外扩 100m，4#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线，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监测期间，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具体见生产情况说明。

2016 年 11 月 5 日，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东，风速<5m/s；

2016 年 11 月 6 日，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东，风速<5m/s；

2、污水：该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及排放；

3、废气：经监测，2016 年 11 月 5 日、6 日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

续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 VOCs 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5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浓度限值；速率符合此标准中二级标准；有组织废气 VOCs 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其他行业”标准限值，排放速率符合此标准中限值要求。

4、噪声：经监测，2016年11月5日、6日东、西、南、北昼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5、固体废物：滤渣暂未产生，废活性炭 5.2t/a 暂存厂区，废玻纤毡 2t/a、废 PHC 蜂窝板骨架 58.6t/a、废品 67.8t/a 外售处理，异氰酸酯等包装桶 0.2t/a 供应商回收。

6、总量控制：企业全年工作时间为 6000 小时。具体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t/a)	实际核算总量 (t/a)
废气	颗粒物	0.002	/
	VOCs	0.0679	1.63×10^{-3}
备注	1、颗粒物未检出，不参与总量核算。		

二、建议

废活性炭尽快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三、附件

1、《溧阳市山湖实业有限公司汽车装饰材料分公司扩建二条车用备胎盖板、搁物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溧环表复[2016]75号，2016年8月26日）；

3、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4、污水接管协议；

5、危险废物暂存承诺函；

6、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